

证券代码: 300190

证券简称: 维尔利

公告编号: 2020-031

## 维尔利环保科技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2019 年年度报告摘要

### 一、重要提示

本年度报告摘要来自年度报告全文,为全面了解本公司的经营成果、财务状况及未来发展规划,投资者应当到证监会指定媒体仔细阅读年度报告全文。

没有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声明对年度报告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无法保证或存在异议声明。

信永中和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对本年度公司财务报告的审计意见为:标准无保留审计意见。

非标准审计意见提示

适用  不适用

董事会审议的报告期普通股利润分配预案或公积金转增股本预案

适用  不适用

公司经本次董事会审议通过的普通股利润分配预案为:以 783,784,957 为基数,向全体股东每 10 股派发现金红利 1 元(含税),送红股 0 股(含税),以资本公积金向全体股东每 10 股转增 0 股。

董事会决议通过的本报告期优先股利润分配预案

适用  不适用

### 二、公司基本情况

#### 1、公司简介

股票简称	维尔利	股票代码	300190
股票上市交易所	深圳证券交易所		
联系人和联系方式	董事会秘书	证券事务代表	
姓名	朱敏	沈娟	
办公地址	常州市汉江路 156 号	常州市汉江路 156 号	
传真	0519-85125883	0519-85125883	

电话	0519-89886102	0519-89886102
电子信箱	zhumin@wellegroup.com	shenjuan@wellegroup.com

## 2、报告期主要业务或产品简介

报告期内,公司坚持“有机废弃物资源化专家”的公司品牌形象,继续以“有机及固体废弃物的资源化、无害化”为公司主要业务发展方向,强化“环保技术解决方案+运营服务”的商业模式,围绕“城乡有机物废弃物资源化”与“工业废弃物综合利用”两大领域,依托企业数字化转型与持续创新,坚持以客为本,聚焦主业,努力为客户提供高性价比的工程技术服务,力争在公司所从事的细分行业占据领先地位。

### 1、公司主要业务与模式

公司的主要业务包括渗滤液处理、餐厨厨余垃圾处理、生物质天然气、工业节能、油气回收及VOCs治理等。目前,公司及下属子公司主要业务模式包括EPC、BOT、EMC、O&M等模式,公司各业务模式介绍具体如下:

#### (1) EPC模式

EPC模式是系统设计、采购和建设模式的简称,是环保工程行业最普遍的一种工程承包模式,公司根据工程技术工艺要求、施工和运行环境及客户的特殊要求,为客户提供工程整体设计、主体设备制造、附属设备采购及整体安装施工的定制化服务,即EPC模式,这就是通常所称的“交钥匙”服务。

#### (2) O&M(委托运营)模式

委托运营(Operation & Maintenance)模式是指业主方通过签定委托运营合同,将运营和维护工作交给公司完成;公司对设施的日常运营负责,业主向公司支付服务成本和委托管理报酬。

#### (3) EMC模式

EMC模式即合同能源管理模式,节能服务公司与用能单位以契约形式约定节能项目的节能目标,节能服务公司为实现节能目标向用能单位提供必要的服务,用能单位以节能效益支付节能服务公司的投入及其合理利润的节能服务机制。

#### (4) BOT模式

BOT模式即“建设+经营+移交”模式,在此模式下,业主与公司签订特许权协议,公司承担环保工程的投资、建设、经营与维护,在协议规定的期限内,公司向业主定期收取费用,以此来回收项目的投资、融资、建造、经营和维护成本并获取合理回报,特许期结束,公司

将工程整套固定资产无偿移交给业主。

### （5）设备销售模式

根据客户的实际状况及不同需求，基于技术和经验为客户提供具有针对性、定制化的方案设计和售后服务，生产、采购相应的节能环保设备，销售给客户，并在项目现场进行安装调试运行后移交客户，解决客户的有关问题。

## 2、本年度业绩驱动因素

本年度公司经营业绩增长的主要原因是：

报告期内，公司抓住了行业发展的战略机遇，积极开拓各业务市场、稳步推动各项目实施。随着公司业务规模不断扩大，公司 2018 年及 2019 年新增订单金额持续增长，2019 年公司全年新增订单金额超过 37 亿元。报告期内，由于公司及子公司 2018 年及 2019 年部分新签订单达到收入确认节点，因此，公司 2019 全年度收入及净利润较去年实现大幅增长。

## 3、公司各业务板块的行业情况及公司行业地位、竞争优势

环保行业是受政策驱动影响较大的行业。近年来，政府有关环保的政策与规划频繁出台，彰显了政府对环境治理、支持节能环保行业发展的决心。随着各项环保政策逐步落地，环保行业迎来战略发展新机遇。作为环保企业的一员，公司也紧抓契机，积极拓展公司各业务板块，不断提升公司核心竞争力与盈利能力。

### （1）垃圾渗滤液处理业务板块

随着生活水平的不断提高，城镇化的高速推进，我国生活垃圾产生量逐年增加，生活垃圾的无害化处理率也在逐年提高，我国每年产生 1.5 亿吨垃圾，年均增速超过 10%，垃圾处理行业高速发展必然会带动垃圾渗滤液市场增长。根据前瞻产业研究院发布的《2017-2022 年中国环境服务行业市场前瞻与投资战略规划分析报告》分析，“十三五”期间我国渗滤液处理改造投资规模约 90 亿元，渗滤液市场潜力巨大。此外，随着垃圾分类的推广与实行，湿垃圾处置带来的沼液处置需求也将逐渐释放，据测算，2019-2025 年湿垃圾处理带来的渗滤液处理需求达 478.8 亿元，这也将为公司水处理业务带来新的发展机遇。

公司从事垃圾渗滤液处理业务十多年，是《生活垃圾渗滤液处理技术规范》、《生活垃圾填埋场渗滤液处理工程技术规范》等相关规范的主编单位，已拥有成熟的 MBR、厌氧、超滤、纳滤、反渗透等渗滤液处理核心技术。截至目前，公司已承接两百多项渗滤液处理工程，积累了众多项目经验，在垃圾渗滤液处理尤其是大型垃圾渗滤液处理项目领域处于领先地位。经过多年的工程实践与持续的工艺优化创新，公司具有渗滤液处理能耗低、处理设施占地面积较小、清液回收率高等竞争优势。未来，公司将通过持续研发创新，解决渗滤液浓缩液的

问题，打通渗滤液处理的全流程，形成全量化处理的一体化解决方案。同时，公司还将抓住生活垃圾分类有关政策的落地，拓展沼液处理业务市场。此外，公司将积极布局工业废水业务领域，开发工业客户需求，拓展工业废水处理业务订单，进一步完善公司业务布局，提升公司经营业绩。

### （2）湿垃圾处理业务板块

伴随着我国生产水平、国民消费水平不断提高，我国餐饮发展迅速，餐厨垃圾随之增多。而随着国家《“无废城市”建设试点工作方案的通知》、《关于加快推进部分重点城市生活垃圾分类工作的通知》、《生活垃圾分类制度实施方案》、《关于构建现代环境治理体系的指导意见》等各项制度的逐步落实，垃圾分类产业化进程急速加快，垃圾分类后的湿垃圾处置需求逐步释放，我国人口众多，是垃圾产生大国，根据住建部发布的垃圾统计数据，每年我国生活垃圾产生量在四亿吨以上，按照生活垃圾中的厨余垃圾占比为40%计算，餐厨厨余垃圾处理业务拥有巨大的市场空间。

在餐厨垃圾处理方面，公司已陆续承建了二十余个餐厨垃圾处理项目，而公司承接的常州餐厨早已通过国家发改委“第二批餐厨垃圾处理试点城市”的验收，成为公司首个稳定运行的餐厨垃圾处理样板工程，为公司在全国范围内推广餐厨工艺、拓展餐厨垃圾处理业务发挥了积极作用。而公司在引进德国技术的基础上创新开发出EMBT技术，其通过机械分选、淋滤、厌氧等工艺组合可以对生活垃圾、分类收集后的厨余垃圾实现资源化、无害化、减量化处理。公司采用EMBT技术建设的首个餐厨厨余垃圾协同处置项目-绍兴项目目前已投入运行。2018年下半年以来，公司更是紧抓国家逐步落实生活垃圾分类各项政策的机遇，陆续承接了上海松江区湿垃圾资源化处理工程EPC项目、上海嘉定区湿垃圾资源化处理项目、金山区固废综合利用工程湿垃圾处理项目，上述项目均建设于上海，上海作为具有代表性的一线都市，在垃圾分类的宣传、立法、执行方面一直处于国内领先地位。未来随着上述项目的成功建设并正式运行，其将成为公司在湿垃圾处理领域的技术标杆和具有典型示范意义的代表工程，有利于公司未来更好地在全国其他城市继续推广EMBT技术，进一步巩固了公司在湿垃圾处理业务领域的行业地位。

### （3）沼气及生物质天然气业务板块

在公司全资子公司杭能环境所处的沼气及生物质天然气业务板块行业，近年来，政府陆续出台了《国务院办公厅关于加快推进畜禽养殖废弃物资源化利用的意见》、《农业部财政部关于做好畜禽粪污资源化利用项目实施工作的通知》、《国家发改委办公厅农业部办公厅关于整县推进畜禽粪污资源化利用工作的通知》、《国家能源局综合司关于编制生物天然气

发展中长期规划的通知》各项有关生物质天然气的政策，2019年12月19日，国家发展改革委、国家能源局、农业农村部等十部委联合印发了《关于促进生物天然气产业化发展的指导意见》，将生物天然气纳入国家能源体系，建立分布式生产消费体系，旨在加快生物天然气专业化市场化规模化发展。上述政策的出台与落实，都将加快生物天然气产业化发展步伐，为企业带来更多的发展机遇。

杭能环境经过多年的项目实践积累和技术研发攻关，在沼气工程领域的整体技术上处于国内先进水平，具有高浓度高氨氮高效厌氧发酵技术、特种厌氧菌驯化技术、秸秆仿生水解技术、沼气水洗/膜提纯等多项核心技术，承接了多项大中型沼气工程项目，具有较强的核心竞争力。近年来，根据上述国家政策文件导向及市场动向，杭能环境及时调整了其发展经营策略及研发方向，对秸秆、粪便等多元发酵原料的沼气化处理及沼气提纯天然气等工艺进行了研发创新，陆续承接了华润东北八五三秸秆沼气发电项目、中广核衡水27万方车用生物天然气项目一期工程、突泉农业废弃物产天然气项目，进一步巩固了其在沼气及天然气工程领域的地位。

未来，杭能环境将继续就多元有机废弃物共发酵技术进行研发创新，将厌氧技术覆盖秸秆、城市餐饮厨余垃圾、园林垃圾等各类城乡有机废弃物，实现一体化处理。此外，杭能环境还将继续开展有关工业厌氧工艺的优化创新工作，争取早日实现其在工业厌氧领域的突破，以不断提高其市场占有率及经营业绩。

#### (4) 工业节能环保板块

随着政府对工业企业环保节能要求的提高及监管的趋严，工业环保领域存在着巨大的市场空间。

在公司子公司都乐制冷所处的VOCs治理领域，随着《打赢蓝天保卫战三年行动计划》、《十三五挥发性有机物污染防治工作方案》、《重点行业挥发性有机物削减计划通知》等一系列政策出台，各项VOCs控制指标接踵而至，VOCs治理迫在眉睫。根据上述规划，经测算，到2030年，我国工业源VOCs的减排量约为2000万吨，由减排带来的投资需求约8000亿元，VOCs治理作为一个新兴行业，具有较大的市场容量。

都乐制冷作为《冷凝式油气回收机组》、《码头油气回收》、《油气回收通用技术要求》参编单位、起草单位，经过多年的经营，在国内石油、化工高浓度气体处理的VOCs气体回收与治理领域具有较强的市场竞争力，目前其拥有包括油气回收系统在内的多项发明专利及实用新型专利，自行研发的冷凝吸附法油气回收技术在同行业中处于领先水平，其油气回收设备销售处于行业领先地位。未来，都乐制冷将继续优化工艺，使产品标准化的同时叠加数字

化设备管控，提高产品质量和运营效率，降低生产成本。此外，都乐制冷也将积极开展在淤泥干燥、油田油气回收、医药纺织行业的低浓度气体的催化氧化业务方面的研发工作，不断开发新的市场领域，争取在稳固提升现有业务的基础上，以新的工艺与产品不断开拓新兴业务市场。

在工业节能方面，公司全资子公司汉风科技是国内领先的工业节能服务企业，其已经成功在钢铁、化工、水泥、电力等多个高能耗行业运作了几十个基于合同能源管理模式的节能项目。报告期内，汉风科技在原有从事高耗能工业客户电机节能服务的基础上，利用自身客户资源和技术优势，进一步开拓工业废弃物综合利用领域的新需求，成功将业务拓展至磷化和焦（煤）化行业。

未来，公司也将充分借助汉风科技、都乐制冷的平台，充分整合利用其现有工业环保客户资源，大力开拓工业环保市场，为其提供节能环保一体化服务，提升公司经营业绩。

### 3、主要会计数据和财务指标

#### (1) 近三年主要会计数据和财务指标

公司是否需追溯调整或重述以前年度会计数据

是  否

单位：元

	2019 年	2018 年	本年比上年增减	2017 年
营业收入（元）	2,730,648,145.74	2,064,843,723.91	32.24%	1,417,765,375.61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元）	316,710,725.54	232,366,860.28	36.30%	138,703,129.69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扣除非经常性损益的净利润（元）	298,884,197.12	216,834,636.73	37.84%	145,936,922.75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元）	195,457,194.33	246,095,084.10	-20.58%	65,219,021.22
基本每股收益（元/股）	0.40	0.29	37.93%	0.17
稀释每股收益（元/股）	0.40	0.29	37.93%	0.17
加权平均净资产收益率	8.44%	6.33%	2.11%	4.27%
	2019 年末	2018 年末	本年末比上年末增减	2017 年末
资产总额（元）	8,104,684,132.40	7,212,673,349.94	12.37%	6,139,644,965.50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资产（元）	3,897,272,802.89	3,618,974,456.09	7.69%	3,609,374,063.94

#### (2) 分季度主要会计数据

单位：元

	第一季度	第二季度	第三季度	第四季度
营业收入	472,912,720.14	649,179,306.07	629,708,224.91	978,847,894.62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	72,884,882.33	83,800,592.64	71,010,526.73	89,014,723.84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扣除非经常性损益的净利润	65,604,896.56	82,429,317.22	67,857,816.62	82,992,166.72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57,156,985.17	-113,777,019.88	941,187.41	365,450,011.97

上述财务指标或其加总数是否与公司已披露季度报告、半年度报告相关财务指标存在重大差异

是  否

#### 4、股本及股东情况

##### (1) 普通股股东和表决权恢复的优先股股东数量及前 10 名股东持股情况表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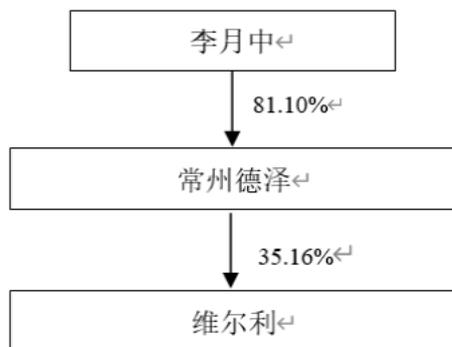
单位：股

报告期末普通股股东总数	23,152	年度报告披露日前一个月末普通股股东总数	22,785	报告期末表决权恢复的优先股股东总数	0	年度报告披露日前一个月末表决权恢复的优先股股东总数	0
前 10 名股东持股情况							
股东名称	股东性质	持股比例	持股数量	持有有限售条件的股份数量	质押或冻结情况		
					股份状态	数量	
常州德泽实业投资有限公司	境内非国有法人	35.16%	275,572,256		质押	185,111,189	
常州和嘉资本管理有限公司—常州新北区壹号纾困股权投资中心(有限合伙)	其他	6.37%	49,900,000				
中国长城资产管理股份有限公司	国有法人	4.23%	33,120,000				
常州产业投资集团有限公司	国有法人	3.44%	27,000,000		质押	27,000,000	
泰达宏利基金—民生银行—泰达宏利价值成长定向增发 460 号资产管理计划	其他	2.76%	21,600,000				
全国社保基金六零四组合	其他	2.30%	18,064,554				
陈卫祖	境内自然人	2.16%	16,959,617	12,993,218	冻结	16,959,617	
蔡昌达	境内自然人	1.93%	15,092,245				
徐严开	境内自然人	1.31%	10,238,015	6,388,015	质押	2,800,000	
张贵德	境内自然人	0.95%	7,450,978	4,698,738			
上述股东关联关系或一致行动的说明	不适用						

**(2) 公司优先股股东总数及前 10 名优先股股东持股情况表**

□ 适用 √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无优先股股东持股情况。

**(3) 以方框图形式披露公司与实际控制人之间的产权及控制关系****5、公司债券情况**

公司是否存在公开发行并在证券交易所上市，且在年度报告批准报出日未到期或到期未能全额兑付的公司债券  
否

**三、经营情况讨论与分析****1、报告期经营情况简介**

报告期内，公司根据公司发展战略规划，结合公司实际经营需求及业务布局，按照年度经营计划，积极稳步推进各项工作。2019年，公司实现营业收入2,730,648,145.74元，较去年同期增长32.24%；实现营业利润365,933,986.68元，较去年同期增长29.45%；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为316,710,725.54元，较上年同期增长36.30%；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的净利润298,884,197.12元，较上年同期增长37.84%。

报告期内，公司主要日常经营工作情况汇报如下：

**1、主要业务拓展情况**

报告期内，公司抓住政府实施落实各项有关环保政策规划的有利时机，持续拓展各板块业务，巩固和提升公司及子公司在上述细分行业的竞争优势及市场占有率。

报告期末，公司及子公司新增合同371,375.84万元。其中，公司新中标垃圾渗滤液处理工程及运营项目185,184.06万元、餐厨厨余垃圾等城市固废处理项目76,637.73万元，公司全资子公司杭能环境新签沼气及生物质天然气工程项目29,046.10万元，汉风科技新增电机节

能、黄磷尾气回收等工业节能环保订单65,421.00万元，都乐制冷新签油气回收及VOCs处理设备销售合同15,086.95万元。

在渗滤液处理业务方面，2019年公司加大力度开发焚烧类客户，拓展焚烧厂渗滤液业务，同时，公司积极开发小型渗滤液集成设备，进一步拓展公司小型垃圾渗滤液、村镇渗滤液业务，提高了公司在渗滤液处理业务领域的市场占有率。此外，公司水处理团队还初步尝试了工业废水处理项目，为后续工业废水处理业务的拓展奠定基础。在餐厨及厨余垃圾处理方面，公司紧抓生活垃圾分类有关政策推进落实的大好机遇，以公司现有餐厨及厨余项目为案例，积极优化及推广公司餐厨垃圾及厨余垃圾处理工艺，力争抢占先机。报告期内，公司陆续承接了上海金山湿垃圾处置项目、上海嘉定湿垃圾处置项目，进一步夯实公司在湿垃圾处理行业的市场地位，有利于公司后续在全国其他城市的厨余垃圾处理业务的持续拓展。

## 2、完善集团化管理体制，不断提升集团管理水平

2019年3月，公司正式更名为“维尔利环保科技集团股份有限公司”，维尔利集团正式设立，这也意味着公司正式迈入集团化管控的新时代。报告期内，公司持续完善集团化管理体制，尝试建立条线化管理机制，提高了公司营运和管理效率。在集团总部，公司推动了人力资源、财务等板块专业化建设，不断提升总部职能部门专业能力与管理水平。同时，集团总部从人力资源、财务、市场、采购等各板块加强对集团成员的管理协调，通过制度梳理输出、定期会议汇报、信息系统建设等措施进一步加强对子公司的管控。此外，集团总部还为各业务板块的内部协作提供了更高效的平台，强化总部的战略管理和专业化管控能力的同时，全面优化资源配置，实现协同效益。

## 3、继续加强落实回款工作，持续改善经营性现金流

报告期内，公司继续推进落实了回款工作尤其是老旧项目回款，持续改善公司经营性现金流，为公司业绩提升提供有力支持。公司将年度回款指标纳入各事业部、子公司经营责任指标，要求各事业部、子公司制定年度回款工作计划，将回款计划分解至月乃至周，明确了回款的具体节点及责任人，督促落实有关回款的工作。其中，公司尤其重视各事业部、子公司老项目回款工作，年初要求各事业部、子公司制定年度老旧项目回款目标，单独编制年度老项目回款方案，并每月向集团总部汇报计划完成情况，由集团有关职能部门对其相关工作进行跟进与督促，避免出现坏账的损失，进一步防范了有关财务风险。

2019年度，公司实现现金回款合计25.45亿元，较去年同期增长60.33%，公司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为1.95亿元。

## 4、对项目实施管控优化，降低项目成本

报告期内，公司持续优化采购、项目建设、运营等各个环节，继续加强对项目实施及运营的管控，进一步降低项目成本。公司进一步细化了各事业部、子公司项目执行预算编制要求，严格控制各项目的预算执行，强化了预算执行刚性，利用信息管理系统实现了预算与实际执行成本的对比与风险提示，提高了预算执行管理水平。在采购方面，集团采购部整合了各子公司采购需求和供应商资源，实现了优质供应商集团内部共享，同时发挥集团采购优势，实现了部分物质集团采购，降低了采购成本。此外，公司还推进了运营项目管理信息化系统的建设工作，通过互联网平台对运营项目的有关数据进行采集与汇聚，为实现降本增效提供更为详细科学的数据分析支持，有利于公司采取更具针对性的降本增效措施，不断提升项目毛利率与公司经营业绩。

#### 5、搭建集团研发平台，继续加强研发创新

报告期内，公司按照年初制定的计划，正式组建集团层面的产业研究院，制定了集团有关研发管理制度，明确了产业研究院与各事业部、子公司研发部门的职能与分工。公司各事业部、子公司根据现有技术优势结合行业变化趋势、客户有效需求，制定清晰可行的年度研发计划，加大了专职研发人员的招聘力度，组建了专职研发团队，持续优化现有技术工艺的同时，为公司后续业务延伸提供保障与支持，持续提升公司核心竞争力。

#### 6、加强销售管理工作，提升销售水平

报告期内，公司各事业部、子公司持续壮大销售队伍，完善销售政策，多方整合销售资源，不断完善其项目信息跟踪收集、客户关系管理等销售工作，提升销售水平。同时，公司还围绕“以客为本、诚信严谨、持续创新、开放共赢”的品牌价值理念，正式推出“阳光服务”的独立服务品牌，依托现有的售后团队，加强售后管理，逐步建立维尔利集团客户服务体系，为客户提供更为优质的服务的同时增加客户粘性，巩固维尔利集团“技术+服务”的核心竞争优势。

#### 7、筹划实施公开发行可转债

报告期内，公司根据公司经营战略及实际经营需求，筹划实施了公开发行可转换债券事项，截至目前，有关本次公开发行可转换债券的发行工作已基本完成。本次公司发行可转债的募集资金主要用于与主业及公司长期发展相关的项目，上述项目的投入建设将进一步提升公司的收入规模和盈利水平，尤其产业研究院建设项目、环保智能云平台建设项目、营销服务网络及展示中心建设项目三个项目将进一步提高公司的研发、管理、销售能力，为公司的长期发展与持续经营提供有力保障与支撑。

**2、报告期内主营业务是否存在重大变化**

□ 是 √ 否

**3、占公司主营业务收入或主营业务利润 10%以上的产品情况**

√ 适用 □ 不适用

单位：元

产品名称	营业收入	营业利润	毛利率	营业收入比上年同期增减	营业利润比上年同期增减	毛利率比上年同期增减
环保工程	1,700,828,868.56	484,905,103.55	28.51%	53.79%	60.68%	1.22%
环保设备	458,096,396.23	193,006,494.22	42.13%	-19.05%	-13.36%	2.77%

**4、是否存在需要特别关注的经营季节性或周期性特征**

□ 是 √ 否

**5、报告期内营业收入、营业成本、归属于上市公司普通股股东的净利润总额或者构成较前一报告期发生重大变化的说明**

□ 适用 √ 不适用

**6、面临暂停上市和终止上市情况**

□ 适用 √ 不适用

**7、涉及财务报告的相关事项****(1) 与上年度财务报告相比，会计政策、会计估计和核算方法发生变化的情况说明**

√ 适用 □ 不适用

2017年3月31日，财政部发布了修订后的《企业会计准则第22号——金融工具确认与计量》（财会〔2017〕7号）、《企业会计准则第23号——金融资产转移》（财会〔2017〕8号）、《企业会计准则第24号——套期会计》（财会〔2017〕9号），2017年5月2日，财政部发布了修订后的《企业会计准则第37号——金融工具列报》（财会〔2017〕14号）（上述准则以下简称“新金融工具准则”），要求境内上市企业自2019年1月1日起施行新金融工具准则。相关会计政策变更已经公司第三届董事会第二十六次会议审议通过。

2019年4月30日，财政部发布《关于修订印发2019年度一般企业财务报表格式的通知》（财会〔2019〕6号），公司对财务报表格式进行修订。相关会计政策变更已经公司第四届董事会第二次会议审议通过。

**(2) 报告期内发生重大会计差错更正需追溯重述的情况说明**

适用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无重大会计差错更正需追溯重述的情况。

**(3) 与上年度财务报告相比，合并报表范围发生变化的情况说明**

适用  不适用

本年因开发项目而新设子公司泉州维尔利环境服务有限公司、常州维中新能源有限公司和西安维尔利环境服务有限公司等3家公司，本年度共增加二级子公司1家，增加三级子公司2家。